

证券代码：833015 证券简称：瑞朗净化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北京瑞朗创新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规范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10 日 10:00-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2 月 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 28 号 2 号楼 5 层 3508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议案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3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二) 审议《关于因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3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三) 审议《关于提名柴志强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内容请参考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3 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

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12月10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28号2号楼5层3508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怀忠（董事会秘书）电话：010-82157288 传真：010-51515758 转 827 邮编：100085

(二) 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瑞朗创新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瑞朗创新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3日